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曹怡菁
電話：7531886
電子信箱：e63006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鹿鳴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1005268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徵選辦法1份(電子檔1個)(0052684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委請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（下稱設研院）
辦理111年度「學美·美學—校園美感設計實踐計畫」，
請各校踴躍投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2月11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10013413號函
辦理。

二、為落實美感教育融入校園生活，教育部委請設研院辦理旨
揭計畫，透過設計思維的導入，從校園生活教育與環境改
造的面向解決校園問題，讓學校成為美感浸潤的場域。重
點說明如下：

(一)徵選對象：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。

(二)申請期限：自111年2月18日（星期五）起至111年3月25
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。

(三)申請方式：採線上申請，請依網頁步驟及內容完成填寫
（申請網站：<http://aesthetics.stss.com.tw>）。

三、為使學校了解計畫申請方式及審查標準等，訂於111年2月
2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辦理線上徵選說明會，詳情請見計

學務處 收文:111/02/14



1110000563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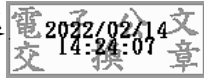


畫粉絲專頁 (<https://is.gd/j4H1vg>) 或至臉書
(Facebook) 搜尋「學美·美學－校園美感設計實踐計
畫」。

四、隨文檢附本徵選辦法1份，如有相關事宜請洽詢計畫官方社
群：<https://qrco.de/bbTS79>，或以電話洽詢 (02) 2745-
8199分機586黃小姐、分機351賴小姐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